



体娱股份

NEEQ : 839474

体娱（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Osports (Beijing) Culture Media Co.,Ltd



让 视 界 更 有 趣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刘佳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13488722683
传真	010-62983635
电子邮箱	jia.liu@osports.cn
公司网址	www.osports.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院20号楼3层101-07室；邮政编码：10019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566,571.26	15,560,422.13	0.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63,516.07	10,090,215.53	-53.78%
营业收入	28,903,895.58	20,257,521.97	42.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6,699.46	1,362,841.27	-498.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25,336.74	1,369,863.34	-35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35.98	1,345,279.57	-68.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6%	14.4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25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0.2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5	1.83	-53.7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35,408	29.73%	1,706,760	3,342,168	60.7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59,383	26.53%	1,706,760	3,166,143	57.57%
	董事、监事、高管	719,273	13.08%	482	719,755	13.09%
	核心员工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864,592	70.27%	-1,706,760	2,157,832	39.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24,772	64.09%	-1,706,760	1,818,012	33.05%
	董事、监事、高管	2,157,832	39.23%	-21,162	2,136,670	38.85%
	核心员工	0	0%		0	0%
总股本		5,500,000.00	-	0.00	5,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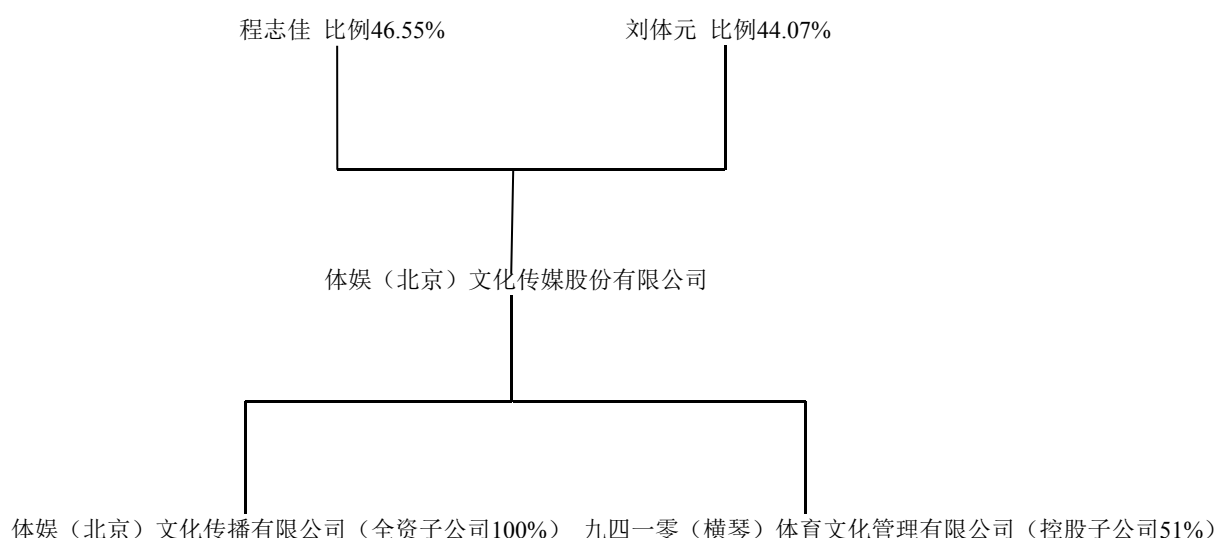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程志佳	2,560,140	0	2,560,140	46.55%	0	2,560,140
2	刘体元	2,424,015	0	2,424,015	44.07%	1,818,012	606,003
3	林海文	184,855	0	184,855	3.36%	138,642	46,213
4	刘佳	105,215	0	105,215	1.91%	78,912	26,303
5	刘颖	100,100	0	100,100	1.82%	75,075	25,025
合计		5,374,325	0	5,374,325	97.71%	2,110,641	3,263,684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程志佳、刘体元二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程志佳、刘体元。认定依据为：程志佳、刘体元为公司创始人，有限公司时期，刘体元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及重大事务管理；程志佳一直担任公司监事，监督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管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刘体元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另，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4,984,15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0.621%，二人合计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50%，且公司其他股东所持比例较分散，均在 5%以下。因此，二人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有重要影响。此外，报告期内，二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共同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管理层的聘任以及公司经营管理实施重要影响。2016 年 3 月 18 日，程志佳、刘体元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作为公司的股东，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以程志佳和刘体元协商一致的意见为准保持一致行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依法行使投票权及决策权以程志佳和刘体元协商一致的意见为准。至此，程志佳、刘体元能够共同决定公司日常经营事项，形成对公司的共同控制，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 号), 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 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 未对公司 2017 年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7 年度的净利润产生影响。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 元

科目	上年期末 (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 (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826,394.62		
应收账款	6,826,394.62			
应付账款	188,219.4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8,219.44		
管理费用	6,917,097.35	4,965,154.90		
研发费用		1,951,942.45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体娱 (北京) 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